## 國立中興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用作物及代謝體學位學程碩、博士班口試委員名冊

○ 依國立中興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細則、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位考試細則:
 碩士學位考試,由聘請之考試委員負責考試。考試委員三至五人,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。
 博士學位考試,由聘請之考試委員負責考試。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五至九人,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

上。

論文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。

- ◎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(含指導教授)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,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:(依學位授予法§8、國立中與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細則§3 規定辦理)
  - 1. 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。
  - 2. 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研究員。
  - 3. 獲有博士學位,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
  - 4.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,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  - ※第三款、第四款資格之認定基準,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、所、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。
- ◎ 博士學位考試委員(含指導教授)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,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:(依學位授予法§10、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位考試細則§3 規定辦理)
  - 1. 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。
  - 2. 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。
  - 3. 獲有博士學位,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
  - 4.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,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
※第三款、第四款資格之認定基準,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、所、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。

## \*本表博士班口試委員名冊僅適用**博士候選人資格考核**。(論文口試日期可不填)

□碩士 □博	士(請勾選)					
(1)學號:	(2):	姓名:	(3)指導	•教授:		
(4)論文口試品	寺間:年_	月日				
(5)口試委員名	名册:(*者為指	導教授)				
	肥致留位/比				口封禾昌咨校签入	

委員姓名 (000 博士)	服務單位/城市 (請列全銜)	職稱 (請列全銜)	最高學歷 (請列全銜)	口試委員資格符合條款(請參上述說明自行勾選)	備註
		□教授□副教授□助理教授 □ 院士□研究員□副研究員 □助研究員□其他	□博士 □其他	□符合學位授予法 □博士學位且學術成就 □稀少或特殊性	
		□教授□副教授□助理教授 □ 院士□研究員□副研究員 □助 研究員□其他	□博士	□符合學位授予法 □博士學位且學術成就 □稀少或特殊性	
		□教授□副教授□助理教授 □ 院士□研究員□副研究員 □助研究員□其他	□博士 □其他	□符合學位授予法 □博士學位且學術成就 □稀少或特殊性	
		□教授□副教授□助理教授 □ 院士□研究員□副研究員 □助 研究員□其他	□博士□其他	□符合學位授予法 □博士學位且學術成就 □稀少或特殊性	
		□教授□副教授□助理教授 □ 院士□研究員□副研究員 □助 研究員□其他	□博士□其他	□符合學位授予法 □博士學位且學術成就 □稀少或特殊性	

指導教授: